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西区支行申请 2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股东谢先运、陶京珠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谢先运为公司控股股东，谢先运、陶京珠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讨论了《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西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该议案需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谢先运	北京市海淀区农大南路	-	-
陶京珠	北京市海淀区农大南路	-	-

(二) 关联关系

谢先运为公司控股股东，谢先运、陶京珠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西区支行申请 2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股东谢先运、陶京珠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以连带责任保证方式无偿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用于补充企业日常营运资金，推动了公司的业务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为公司业务快速发

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为公司单方面受益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是公司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经营需要，对公司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

2017年6月26日

